

□见习记者 翟梦丽

近年来，上海公安机关大力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执法服务水平逐年提高，执法办案质量持续向好。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连续7年实现“双提升”，而这背后离不开上海公安法制战线民警的辛勤付出。

上海公安民警不仅立足本职，做好执法工作，还主动思考，跨前一步，对在执法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针对性建议，推动法律法规完善；此外，利用行政诉讼出庭应诉的契机，做好释法说理工作。在公安民警规范执法的新乐章中，上海公安既做好指挥家，也当好弹奏者，用法治精神守护城市公平正义。

# 既是指挥家 也是弹奏者

## 上海法制民警谱写公安规范执法新篇章

### 还原事实 主动思考推进立法

死者身上绑着砖块、头上套着马夹袋，究竟是何溺亡，自杀还是他杀？家属完全无法接受亲人死因为自杀，认为一定另有隐情。调查清楚死因的难题摆在边防和港航公安局法制支队民警龚思越与办案民警的面前。通过反复查看公共视频，还原死者生前轨迹，深入走访全面调查，厘清死者社会关系，最终真相指向一个——死因为自杀。

水域非正常死亡案事件调查审核，就是龚思越的工作，他需要对调查部门搜集的证据、处置的程序以及最后作出的结论进行证据关联性、客观性，程序合法性等方面的综合审核。“简单而言，就是对黄浦江中的浮尸进行尸体调研，调查清楚死者为何溺

水死亡。”龚思越说。

今年5月，一位女子从游艇意外掉入黄浦江，不幸丧命。调查结果显示，当晚，她喝了不少酒，走下游艇时意外发生了。由于几艘游艇相靠近停在泊位上，中间以踏板相连接，然而踏板只有一边有栏杆，靠近游艇的一边却没有任何防护措施。这名女子在醉酒后歪歪扭扭经由踏板回到岸上时，从没有防护的一端一头栽进了黄浦江中，不幸溺亡。最终的调查结果意外死亡，虽然龚思越对结果并无疑问，但他也意识到这起意外事件暴露出游艇安全管理隐患、船上人员安全教育缺失等诸多问题。

事实上，近两年来，游艇俱乐部的兴起使得黄浦江上常有几



边防和港航公安局民警走访游艇俱乐部

本版均上海警方供图

艘游艇在航行，然而针对游艇的监管却一直处于依据抓手不足的半真空状态。游艇的安全防护需要达到什么样的标准，事发后有无惩戒的措施？执法部门亟需针对游艇治安安全的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立法。

以这起案件为契机，龚思越提出将规范游艇安全管理纳入水域治安范畴的建议。为此，市公安局在起草水域治安管理办法的过程中，专门增加了关于游艇俱乐部的特别管理规定，明确本市游艇俱乐部或其他管理单位应当落实游艇治安安全管理措施，做好游艇航行及乘员情况记录。目前，水域治安管理办法作为今年本市政府规章立法正式项目，已完成了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程序，计划将于年内出台。

### “一网通办”便利背后的“系统优化师”

“一网通办”是上海政务服务的一张响亮名片，而上海公安相关工作年度评估成绩已经连续两年名列全市前列。在从事公安“一网通办”建设推进工作的市公安局法制总队民警戴盛斐看来，推进“一网通办”建设关键是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关注民生迫切，善于问需于民。

去年，上海公安机关将“开具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这个高频事项接入市政府“一网通办”平台。这也意味着，市民无需再回到户籍地派出所开具证明，通过“一网通办”平台线上就可办理，市民可以自行下载证明电子版。这对于居住地与户籍地较远的市民来说，避免了他们的往返时间耗费。上线不久，后台就收到远在海外的市民点赞：“我身在澳洲，本来还要为了开个证明回国，现在有了线上办理的功能，真的太好了！感谢！”

然而，前期由于系统还不完善、办事体验不好，经常会收到一些群众的意见。“界面很卡，点不动。”“证明文件什么时候邮寄过来？”……后台的投诉建议纷至沓来。为了尽可能提升网上办事体验，戴盛斐电话回访当事人，向群众和一线民警征集系统优化建议。

“在线上办事看不到人，方便是方便了，但有时候还是有问题想要直接咨询民警。”有爷叔反



市公安局法制总队民警戴盛斐

映道。“后台界面卡住了也不知道咋办，急死人。”不太熟悉电子设备的阿姨说。针对他们的意见，戴盛斐立马做出行动。有问题需要咨询民警？那就添加联系方式，于是，在申请页面上“联系派出所”的小功能被加了进来，市民在选择到具体办理点以后可以自动关联展示相应派出所的联系方式，如果有不懂的地方，可以直接打电话咨询民警。

除了业务问题外，很多市民的问题源于后台技术，这些即便致电派出所民警也无能为力，反

而增加他们的工作量。因此，页面上同样出现了技术客服电话，群众遇到像页面显示、电子证明下载等技术问题的，也可以直接电话咨询。通过这些措施，使线上服务也像线下服务一样“有温度”。

根据市大数据中心统计数据

显示，上海公安“一网通办”月均30万件。几十万人次享受到网上办事便利的背后，是无数个像戴盛斐一样，默默耕耘，想民众所想，不断优化“一网通办”环节的法制民警。

### 坚持问题导向 提升执法“温度”

公安机关不仅承担着繁重的执法职能，而且还面临后续多样化的执法监督。当市民对民警执法不满意时，同样也可选择法律手段维护自己的权益。行政诉讼不仅能够培育公正执法理念和检验执法公正与否，也是公安向当事人释法说理的重要平台。来自静安分局法制支队的许慎杰，作为分局诉讼代理人，日常工作就是担任“职业被告”“公安律师”。这项工作绝不仅是出庭应诉那么简单。

静安寺周边车流量一向非常大，很多车辆从延安西路下高架到达南京西路华山路想要直行时，却出乎意料地吃了罚单。原来，由于修建地铁，最右边车道原本能够直行与右转，现在只能右转。尽管路口已经树立警示牌，路上的提示线也已经重新划过，但很多车主仍旧依照经验惯性驾驶，加上路口车辆多，驾驶员很难分辨路上的右转标志，违法行驶者不在少数。然而，很多驾驶员在吃到罚单后对处罚结果并不满意：“我没做错啊！怎么又处罚我？”于是，怒气冲冲的驾驶员将交警部门告上法庭。

在诉讼过程中，许慎杰发现因为没有发现此路只能右转而违法的驾驶员不在少数。“诉讼过程中我们也要换位思考，公安机关的目的不是处罚，而是与市民共同维护城市的运转。”因此，许慎杰将这个问题同路政、交警部门进行沟通，相关部门又在此架设6块提示牌，

现在，驾驶员在此行驶过程中的违法行为已大大降低。

除了通过诉讼发现问题，及时优化公安机关及其他部门的工作，由于很多行政诉讼案件源于当事人对法规的不了解，因此，在庭审过程中，许慎杰还要充当普法、释法者的角色。“比如几年前上海没有画黄线，老驾驶员不知道黄线是禁止停车线，停在路口被贴罚单后起诉交警，我们就要在庭上给他讲解违法停车的相关法规。”在他们看来，通过行政诉讼也能起到对市民普及教育的作用。



静安分局法制支队的许慎杰出庭应诉